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5-38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6日、2015年5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关于变更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2015年5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贵阳市宝山北路213号久联华厦十六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副董事长罗德丕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1,915,3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05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0,725,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8230%;通过网络投票股东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1,189,6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821%。出席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7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3,704,9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050%。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5、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关于审议募集资金2014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关于提请审议聘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8、关于提请审议2015年度给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9、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贷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关于审议保利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1、关于审议拟与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3、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4、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定价基准日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7)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8)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9)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0)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1)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6、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7、关于审议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9、关于公司与特定发行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1、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2、关于与控股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代为培育资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3、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807,9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3% ;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3,597,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反对10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王强先生代表独立董事向大会做了述职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石陶然、孙磊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久联发展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7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QDII-LOF)
基金主代码	164906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中国互联”。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42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4月30日至2015年5月2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5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42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788,520,371.2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04,115.6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88,520,371.25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4,115.64
	合计	788,924,486.8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998.6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28%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5月27日

注:

1、按《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有效认购资金的利息及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场外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截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采用截位的方式,保留到整数位,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4、本基金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本息)确认为8,069,763.00份,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本息)确认为780,854,723.89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及有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的上市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将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上市交易公告书,敬请投资人留意。

(4)如有疑问,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作为境外投资产品,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境外投资产品风险,包括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及政治管制风险、政治风险、税务风险、会计核算风险等;投资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包括指数化投资风险和基金运作的特有风险,其中指数化投资风险主要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等;基金运作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上市交易风险、基金份额的折/溢价交易风险、基金合同提前终止风险、金融模型风险、衍生品投资风险、证券借贷和正回购/逆回购风险等。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关注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对其所持有的新洋丰(证券代码:000902)股票自2015年5月27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公告

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交银荣和保本混合”或“本基金”)经2015年5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79号文予以注册,并于2015年5月25日开始募集。由于投资者认购踊跃,截止2015年5月26日,本基金募集工作已顺利结束。

经本基金管理人统计,本基金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202,052,429.90元(不包括利息),已超过《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下简称“《发售公告》”)规定的20亿元(不包括利息)规模上限。根据《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对于最后一个发售日,即2015年5月26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确认比例为49%(保留到百分比整数位)。

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2015年5月26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认购费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认购费率计算,而且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投资者于2015年5月26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将按以上公式计算的比例予以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退回给投资者。

投资者认购款项退回金额=2015年5月26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认购申请确认金额

上述比例和金额未经审计,以届时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的为准。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5年5月20日《中国证券报》、2015年5月21日《上海证券报》和2015年5月22日《证券时报》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基金合同摘要等。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任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夏华龙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5年5月20日
过往从业经历	1990年至2001年任职于中国地质大学,历任中国地质大学经济管理系教师、经济学院教研室副主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2001年至2015年任职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副处长、处长、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期间曾任云南省曲靖市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2015年3月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乔宏军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5年5月20日
过往从业经历	2002年至2015年任职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交通银行资金部副处长、副高级经理、高级经理;交通银行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交通银行金融市场业务中心副总裁。2015年3月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油服　公告编号:2015-030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概述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6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429,1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3,610,13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385,539,870.00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3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11]035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开设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上述三家金融机构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对应的募投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1108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51001488508059833333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361218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1116	超募资金专用账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1、前次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专户与“超募资金”专户已于2014年5月注销,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2、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2015年4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2015年5月13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专项账户(账号:6510000010120100361218)及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开设的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专项账户(账号:51001488508059833333)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注销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及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3、截至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所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全部注销,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开户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油服　公告编号:2015-031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13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4,63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8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19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3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4,632,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11,948,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月3日;

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6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5年6月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6月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6月4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549,003	19.86%	27,274,502	27,274,502		81,823,505	19.86%
5、高管股份	54,549,003	19.86%	27,274,502	27,274,502		81,823,505	19.8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082,997	80.14%	110,041,498	110,041,498		330,124,495	80.14%
1、人民币普通股	220,082,997	80.14%	110,041,498	110,041,498		330,124,495	80.14%
三、股份总数	274,632,000	100.00%	137,316,000	137,316,000		411,948,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411,948,0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1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滨河北路东段116号

咨询联系人:田琳　杨文艳

咨询电话:0816-2211551

传真电话:0816-2211551

特此公告。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8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